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10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蒋育翔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批准公司2024年未经审计第三季度财务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（“审计委员会”）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批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同意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“中国宝武”）签订2025-2027年《产品购销协议》以及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及年度建议上限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蒋育翔先生、毛展宏先生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董事表决的结果为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同意公司与中国宝武签订2025-2027年《提供及接受服务协议》以及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及年度建议上限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蒋育翔先生、毛展宏先生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董事表决的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同意公司与中国宝武的控股子公司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 2025-2027 年《金融服务协议》以及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及年度建议上限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蒋育翔先生、毛展宏先生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董事表决的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同意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批准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。

该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:30 在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马钢办公楼召开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将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第三、四、五、六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获得批准后方可实施。其中第三、四、五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由非关联股东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10 月 30 日